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27 April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

第十四届会议

2015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1 日，纽约

报告草稿

报告员：Kara-Kys **Arakchaa** 女士

第一章

需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B. 提请理事会注意的事项

常设论坛的建议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1. 我们承认发言内容丰富，各国、联合国各机构和土著人民等积极参加大会主席于 2014 年 9 月举行的 2015 年后发展议程高级别审查会议。我们注意到，土著人民严重关切在当前制订发展议程目标和具体目标的工作中没有明确提及并列入土著民族是拥有集体权利的特殊群体。土著问题常设论坛重申，应确保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完全符合《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及各国的国际人权义务和承诺。

2. 常设论坛要求各国将世界土著人民大会成果文件中的承诺纳入当前制订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工作中，特别是土著发言者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大会高级别审查会议期间举行的专题小组讨论会上提出的关于数据分类、土地权利、落实自由事先知情同意及诉诸司法的行动要点，并重申各国在政治宣言以下段落中对土著人民所作的承诺：



我们申明，土著人民有权根据其产权证明确定和制定行使开发其土地、领土和资源权利的优先重点和战略。我们承诺确保有平等机会获得承认土著人民文化多样性的高质量教育，以及获得保健、住房、水、公共卫生和旨在改善人民福祉的其他经济和社会方案，包括为此制定各种举措和政策，并提供资源。我们想要增强土著人民、包括妇女权能，以落实这些方案，并承诺与土著人民共同努力对关于土著人民发展和福祉的数据进行分类。

3. 常设论坛建议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和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积极与土著人民一道制订关键指标，涉及土著人民对其土地、领土和资源的权利、自由事先知情同意、增强土著妇女权能和诉诸司法，以及解决土著人民在 17 项目标中与健康、教育和社会经济发展有关的具体目标方面的特殊情况的特别措施。
